

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HUARONG INVESTMENT STOCK CORPORATION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7)

## 更換董事 及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變動

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2019年12月9日起：

- (1) 趙瑛軒女士(「趙女士」)已辭任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
- (2) 林家禮博士(「林博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 (3) 陳慶華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趙女士已知會董事會，彼由於有意投入更多時間經營其他業務而辭職，並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異議，亦無任何與其辭職有關且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注意的事項。

在作出上述董事變更後，審核委員會由陳記煊先生(擔任主席)、謝志偉先生和林博士組成。

陳先生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先生，40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陳先生於2016年12月加入本公司。彼負責監督本公司資產管理部、併購融資部、直接投資部及資本市場部。陳先生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陳先生於2001年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取得經濟法學士學位，於2017年獲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EMBA學位。陳先生曾擔任多職，包括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及董事會辦公室主任。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董事服務合同，任期自2019年12月9日起，為期3年，該合同可由任一方提前一個月書面通知另一方或另行根據董事服務合同的條款終止。陳先生須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規定，在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重選。陳先生並未就擔任執行董事獲得任何董事袍金，將有權獲得本公司提供的酌情津貼，惟須由董事會酌情決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陳先生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i)並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其他關係；(iii)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聯交所或其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及(iv)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任命或專業資格。

截至本公告日期，陳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知曉任何其他與委任陳先生為執行董事有關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要求予以披露的資訊或其他任何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董事會熱烈歡迎陳先生加入董事會，並借此機會對趙女士在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于猛

香港，2019年12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于猛先生、徐曉武先生及陳慶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記煊先生、謝志偉先生及林家禮博士。